

## 「K11 MUSEA 簽賬推廣」之一般條款及細則：

1. 「K11 MUSEA 簽賬推廣」(下稱「本推廣」)之推廣期由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日，以交易日期計算，下稱「推廣期」)。
2. 除特別註明外，本推廣只適用於以下簽賬方法：
  - a) 香港發行並印有<sup>®</sup>標誌的中銀信用卡、中銀雙幣卡及中銀聯營卡之實體卡，或其透過 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 或 Huawei Pay) (如適用) (下稱「合資格流動支付」)及澳門發行並印有<sup>®</sup>標誌的大豐信用卡之實體卡所進行之簽賬，並不適用於在內地發行的中銀信用卡、美金卡、私人客戶卡及 Intown 網上卡 (下稱「合資格信用卡」)；及/或
  - b)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即透過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之二維碼支付。客戶須於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成功綁定於香港發行並印有<sup>®</sup>標誌的中銀雙幣卡及/或智能賬戶及/或支付賬戶及/或消費券賬戶以作支付(下稱「BoC Pay」)。
3. 除特別註明外，本推廣適用於 The Artizen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下稱「合作伙伴」) 及中銀信用卡 (國際) 有限公司 (下稱「卡公司」) 組織的推廣活動，並在推廣期內於 K11 MUSEA(下稱「參與商場」)商戶(下稱「合資格商戶」)作消費交易。
4. 除特別註明外，本推廣不可與其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
5. 任何虛假交易、未經許可的交易、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項均不會視為有效交易，亦不合資格參加本推廣。本推廣只適用於已誌賬並保留有關簽賬存根/紀錄的交易。
6.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下稱「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並非商戶之產品及服務的供應商。客戶如對商戶之產品及/或服務有任何查詢、意見、索償、投訴及/或糾紛，請直接與有關商戶聯絡。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對商戶或其供應商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產品質素及供應量) 一概不承擔任何責任，不會作出任何保證，亦不會對於使用其產品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商戶將負上所有產品及服務的法律責任。對於參與商場或會提供的額外推廣優惠/折扣，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概不承擔任何責任。請向合作伙伴職員查詢優惠詳情及條款細則。
7. 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及/或合作伙伴保留更改、暫停或取消本推廣或修訂其條款及細則之酌情權，並保留所有爭議的最終決定權。
8. 本推廣受有關條款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向合作伙伴及/或商戶及/或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職員查詢。
9. 所有資料及圖片只供參考。
10. 本推廣條款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以此作為法律詮釋。
11. 除有關客戶、合作伙伴、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2. 請透過官方應用程式商店或中銀香港網站下載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關鍵字(“BoC Pay”)。iPhone 用戶請透過 App Store 下載 BoC Pay; Android 用戶可透過 Google Play 商店、華為應用市場或中銀香港網站下載 BoC Pay。如客戶使用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即表示閣下同意中銀香港於 BoC Pay 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詳情請瀏覽目錄>設定>關於>相關服務條款及細則>中銀香港 BoC Pay 之條款及細則。BoC Pay 建議操作系統版本：iOS(14.0 或以上)及 Android(8.1 或以上)。客戶需自行支付下

載及/或使用 BoC Pay 流動應用程式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Apple 和 Apple 標誌是 Apple Inc.在美國和其他國家或地區註冊的商標。App Store 是 Apple Inc. 的服務商標。Google Play 和 Google Play 標誌均為 Google LLC 的商標。華為應用市場由華為服務(香港)有限公司提供。

13. 瀏覽人士使用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流動應用程式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14. 流動支付/電子支付工具為第三方的手機流動應用程式。其應用程式的使用條款須受供應商的相關條款所約束。卡公司並非流動支付工具應用程式的供應商。客戶如對流動支付工具應用程式有任何查詢或投訴，請直接與有關供應商聯絡。卡公司並不會對供應商所提供的應用程式或其服務作出任何保證，或對於使用其應用程式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
15. 卡公司並無審閱或核實流動支付應用程式內的資訊或其刊載或提供的資料、產品或服務或私隱慣例，且一概不就使用上述各項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不論疏忽或其他方式）。卡公司並非認同或推薦該應用程式所刊載或提供的任何資訊、資料、產品或服務，卡公司亦一概不就該應用程式所刊載或提供的資訊、資料、產品或服務的任意的不確或失當負責。請參閱有關第三方應用程式載有的條款及細則、相關免責聲明及私隱政策。
16. Apple Pay 是 Apple Inc.在美國和其他國家或地區註冊的商標。有關支援 Apple Pay 的裝置，請瀏覽 [apple.com/hk/apple-pay](http://apple.com/hk/apple-pay)。Google Pay 不適用於中銀商務卡或中銀雙幣卡。Google Pay 標記為 Google Inc.的商標。Google Pay 適用於任何支援 NFC 功能，並執行 Android Lollipop 5.0 或以上系統的 Android 裝置。Samsung Pay 不適用於中銀商務卡或中銀雙幣卡。Samsung Pay 是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的註冊商標。Samsung Pay 只支援 NFC 付款。有關支援 Samsung Pay 的裝置，請瀏覽 [samsung.com/hk/samsungpay/#samsung-pay](http://samsung.com/hk/samsungpay/#samsung-pay)。Huawei Pay 不適用於中銀商務卡。Huawei Pay 為華為公司的商標，已於中國及其他國家/地區提交商標註冊。有關支援 Huawei Pay 的裝置，請瀏覽 Huawei Pay 香港網站。
17. 「10X 狂賞派」詳情及相關條款細則：[https://www.bochk.com/s/a/ms2023\\_10x](https://www.bochk.com/s/a/ms2023_10x)。
18. 如此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為準。

**「K11 MUSEA 簽賬賺高達 2,200 K Dollar 獎賞」之條款及細則：**

19. 本推廣適用於已成為 KLUB 11 會員和 K Dollar 獎賞計劃會員，並將其 KLUB 11 會籍綁定其相應的 K Dollar 獎賞計劃會籍的客戶（下稱「合資格客戶」）。
20. 合資格客戶須於簽賬當日於 K11 MUSEA 地下禮賓部出示與簽賬存根上的信用卡號碼相同的合資格信用卡實體卡及/或其合資格流動支付（如適用）及/或 BoC Pay 相關支付平台介面的交易紀錄詳情、合資格交易的商戶機印發票正本及相關簽賬存根正本（下稱「合資格收據」）以兌換以下獎賞（下稱「獎賞」）：

即日累積簽賬金額滿	合資格信用卡/BoC Pay獎賞	每日名額
HK\$3,000-HK\$14,999	100 K Dollar	33
HK\$15,000-HK\$34,999	600 K Dollar	17
HK\$35,000或以上	1,500 K Dollar	27
	每日合共名額	77

每日獎賞名額有限，先到先得，換完即止。每日名額均為獨立計算，不作合併或累計。獎賞必須於簽賬當日換領，換領時間為每日上午 10 時至晚上 10 時，逾期恕不受理。推廣期以外的發票亦恕不受理。如名額已滿，恕不另行通知，並以卡公司及/或合作伙伴及/或參與商場之電腦紀錄為準，客戶可於禮賓部向職員查詢換領情況。換領者必須為簽賬者本人，合作夥伴可要求客戶出示身分證明文件作核對用途。如客戶拒絕提供有關上述資料，合作夥伴保留權利拒絕為客戶換領獎賞。

21. 換領獎賞的合資格收據包括合資格商戶於營業時間內發給客戶的簽賬存根及商戶機印發票正本。合資格商戶發給客戶的簽賬存根須清楚列明信用卡號碼、商戶名稱、簽賬日期、交易金額、有效的授權號碼及客戶簽署（如適用），概不接受信用卡月結單或存根/發票的影印本或 BoC Pay 賬戶顯示為轉數快的交易類型；而商戶機印發票須清楚列明商戶名稱、簽賬日期、交易金額及消費項目。如未能於簽賬當日出示有效的商戶機印發票、簽賬存根正本及/或有效的合資格信用卡實體卡及/或其合資格流動支付及/或 BoC Pay 相關支付平台介面的交易紀錄詳情（不論任何原因），或客戶所提供之資料不全，客戶將不可換領任何獎賞。所有損毀、逾期及未能清晰顯示相關資料的合資格收據均為無效。同一次換領之所有合資格收據，必須使用同一個 KLUB 11 會員賬戶憑合資格信用卡及/或 BoC Pay 簽賬。於同一商戶的簽賬交易不可以同一或不同信用卡或 BoC Pay 分拆成多張商戶機印發票或簽賬存根以參與本推廣，恕不接受任何商戶之分拆簽賬及單據，亦恕不接受同一客戶以不同 KLUB 11 會員賬戶多次換領獎賞。客戶所持有的不同主卡及附屬卡之簽賬金額將獨立分開計算。
22. 客戶必須保留所有合資格收據的正本。如有任何爭議，卡公司及/或參與商場及/或合作伙伴或會隨時要求提供有關收據及/或其他文件或證據，以作核實並保存。
23. 參與商場的商戶員工均不得換領獎賞，以示公允。參與商場的商戶員工在任何情況下亦不可代表客戶換領獎賞。客戶必須親身換領，不能由其他顧客代領。
24. BoC Pay 簽賬包括以中銀雙幣卡及/或智能賬戶及/或支付賬戶及/或消費券賬戶透過 BoC Pay 於 K11 MUSEA 商戶作合資格消費。如使用 BoC Pay 消費券賬戶，則受 BoC Pay 消費券賬戶內已接受消費券的金額或其他相關規限所限制，同時，智能賬戶/支付賬戶均受每日的交易額所限或其他相關規限，此限額每日最高只可達 HK\$10,000。詳情請參閱 BoC Pay App 內的幫助或消費券計劃專區或致電個人客戶服務熱線(+852) 3988 2388。
25. 即日累積簽賬金額是根據最少 2 張及最多 4 張的合資格收據計算，所有合資格收據須至少由 2 間不同合資格商戶發出。不同日子的簽賬，不得合併計算。每張合資格收據金額最少為 HK\$50，以 K Dollar 及/或實體或電子禮券作消費之金額並不會計算為合資格簽賬金額。合資格簽賬金額為扣除折扣、現金券交易後的簽賬淨額。
26. 合資格客戶必須提供在推廣期間的合資格交易當日，於合資格商戶所簽發之合資格商戶機印單據正本以換領獎賞。合作伙伴拒絕接受任何影印本或經塗改單據或手寫收據，並保留權利拒絕接受其懷疑為無效、偽造或非針對真實交易簽發的任何收據或基於其他理由拒不接受任何收據，而無需作出任何解釋。
27. 如有關消費交易，客戶只付訂金部份，換領優惠只會以當日訂金計算，並不包括該項消費交易的總額。

28. 「合資格交易」是指任何合資格客戶與合資格商戶之間透過合資格信用卡(包括合資格流動支付)及/或 BoC Pay 支付的的交易，但不包括：(a) 以現金支付的交易；(b) 單筆支出低於港幣 50 元；(c) 購買任何種類的會籍；(d) 購買預付產品、現金券、禮品卡或優惠券、儲值卡或預付卡；(e) 購買表演/活動/展覽入場券；(f) 使用 K11 現金券進行支付；(g) 為八達通卡、儲值卡或預付卡增值；(h) 貨幣兌換；(i) 在凱悅酒店、K11 ARTUS、K11 ATELIER (包括 Victoria Dockside 及 King's Road)和香港瑰麗酒店進行的任何交易；(j) 在 Victoria Playpark、D Mind & the Prince 和麗晶軒進行的任何交易；(k) 在 K11 ESHOP、「K11 HK」流動應用程式作食品訂購或 K11 MUSEA 商戶的網上購物平台進行的任何交易；(l) 任何銀行交易；旅行社消費；保險交易；短期促銷攤位交易；(m) 慈善捐款；(n) 任何帳單支付(包括但不限於電訊或公用事業帳單支付)；(o) 任何 K11 Kulture Academy 所提供或主辦的課程或活動；及 (p) 任何被合作伙伴及/或參與商場及/或中銀香港及/或卡公司歸類為不合格交易的任何交易。
29. 獎賞只可在合資格交易當日兌換，每名合資格客戶(以 KLUB 11 會員號碼計算)每日限換領每個簽賬級別的獎賞一次。每套合資格收據只可以換領獎賞一次。同一合資格客戶同日於同一合資格商戶之簽賬最多可換領獎賞一次。K Dollar 之使用須以 K11 MUSEA 參與商戶(「參與商戶」)之條款及細則為準。參與商戶之名單可參閱 <https://klub-11.com/zh-hk/k-dollar/>。
30. 獎賞的 K Dollar 將以積分的形式存入合資格客戶的 K Dollar 獎賞計劃賬戶。有關之積分有效期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請參閱 K Dollar 獎賞計劃條款及細則 (<https://www.krewards.com/zh-hk/program-terms-and-conditions/>) 以瞭解 K Dollar 的使用詳情。
31. 所有合資格交易須根據合作伙伴獎賞計劃條款及細則作出登記，方會計算在合資格交易的消費金額內。
32. 無論任何原因，若用於換領獎賞的合資格收據相關的任何一項交易隨後被取消或撤銷，並導致合資格收據上的總金額不足相應的換領金額，合作伙伴有權要求合資格客戶於禮賓部就該合資格收據所換得的所有獎賞向合作伙伴支付合理款項。有關商戶在合資格客戶支付合理價格前，有權拒絕向其返還任何款項。為免生疑，退款亦受相關商戶條款及/或限制約束。
33. 恕不接受透過 Alipay、WeChat Pay、雲閃付及其他由卡公司不時指定的支付/電子錢包交易及任何分拆簽賬。
34. 合作伙伴有權在兌換過程中核對每位合資格客戶的全名、記錄合資格信用卡號碼或 BoC Pay 賬戶的最後 4 位數字以及每套合資格收據的消費金額，並複印消費單據及相關的電子消費單據作內部參考用途。有關個人資料將於活動結束後三個月內銷毀。
35. 合作伙伴有權在兌換過程中在出示給其職員的每套合資格收據上作任何標記。合作伙伴標記的合資格收據不能再次用於兌換獎賞。
36. 合資格客戶在兌換時須出示其有效 KLUB 11 電子會員卡以供檢查作身份核實。
37. KLUB 11 將收集合資格客戶之個人資料作是次推廣活動之用，而有關個人資料之使用受 KLUB 11 之私隱政策所約束。詳情請向 KLUB 11 查詢。合資格客戶向 KLUB 11 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時即代表完全明白所收集資料的用途並同意被收集有關資料。所有個人資料收集受參與商場之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卡公司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38. 卡公司將經電腦核實有關信用卡或 BoC Pay 賬戶之交易紀錄，方確定客戶獲取獎賞之資格。若簽賬存根印載的資料與卡公司存檔紀錄不符，將以卡公司存檔紀錄為準。任何被取消或被退款之交易，合作夥伴及/或卡公司有權於 K Dollar 獎賞計劃賬戶內直接扣除所獲獎賞而不事先通知。
39. 客戶如有任何舞弊及欺詐或違反活動規則，中銀香港/卡公司/合作伙伴/參與商場有權即時取消客戶的換領資格，並採取任何其認為適當的法律行動。
40. 合資格客戶的信用卡賬戶及/或 BoC Pay 賬戶於獲取獎賞時，必須正常、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符合資格參與是次推廣。如合資格客戶違反「信用卡合約」或「信用卡持卡人合約」條款、賬戶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還或有不良紀錄，中銀香港/卡公司/合作伙伴有權取消客戶換領獎賞資格而無需另行通知。
41. 所有獎賞一經送出，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取消、更改、轉售、退回、兌換現金、換成其他禮品或服務及找贖，並不設退換。若有遺失或損毀，恕不補發。卡公司及/或合作夥伴及/或參與商場有權收回或取消用作轉售用途的獎賞之權利。

#### 「K11 MUSEA 指定商戶購物/餐饗禮遇」之條款及細則：

42. 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包括合資格流動支付)及/或 BoC Pay (如適用)於 K11 MUSEA 指定商戶內簽賬，可享購物/餐饗禮遇(下稱「禮遇」)。詳情可參閱 [https://media.k11.com/general\\_assets/BOC\\_Promo\\_2023\\_Merchant\\_Offers.pdf](https://media.k11.com/general_assets/BOC_Promo_2023_Merchant_Offers.pdf)。受該些參與的指定商戶的相關條款及細則約束。
43. 禮遇並無現金價值及不能兌換現金。
44. 禮遇或贈品數量有限，送完即止。禮遇及贈品不可更換或兌換現金，參與商戶保留更改同等價值贈品的權利。
45. 有關「中銀 Private Card / 中銀 Visa Infinite 卡專享餐飲簽賬 10X 信用卡積分」優惠、條款及細則，請瀏覽 [www.bochk.com/cc/s/pc/](http://www.bochk.com/cc/s/pc/)及 [www.bochk.com/s/a/vi](http://www.bochk.com/s/a/vi)。

#### 「K11 MUSEA 升級金卡會員」之條款及細則：

46. 於推廣期內，須憑合資格信用卡或 BoC Pay 於 K11 MUSEA 即日累積簽賬滿 HK\$4,000 或以上，即可登記或升級 (如客戶已經成為會員) 成為 KLUB 11 金卡會員 (原訂即日簽賬要求為 HK\$5,000)。受 KLUB 11 條款及細則約束。此優惠可以同時換領「K11 MUSEA 簽賬賺高達 2,200 K Dollar 獎賞」優惠。
47. 於推廣期內，須憑合資格信用卡於簽賬當日於禮賓部出示與簽賬存根上的信用卡號碼相同的合資格信用卡實體卡及/或其合資格流動支付 (如適用) 及/或 BoC Pay 相關支付平台介面的交易紀錄詳情、合資格交易的商戶機印發票正本及相關簽賬存根正本，方可登記成為 KLUB 11 金卡會員。

BoC Pay儲值支付工具牌照編號：SVFB072

提示：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